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RRIS
HOME HOLDINGS LIMITED

MORRIS HOME HOLDINGS LIMITED

慕容家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5)

2022年9月15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的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於2022年9月15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i)慕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29日的通函(「通函」)；(ii)本公司及Century Icon Holdings Limited聯合刊發日期為2022年8月5日的公告；及(iii)日期為2022年8月29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份認購協議、配售協議及要約。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2年9月15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浙江省嘉興市海寧市由拳路500號會議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的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總票數之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a)批准、追認及確認股份認購協議(經補充股份認購協議所補充)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b)授權一名或多名董事作出彼認為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之一切有關進一步行動及事宜	600,822,000 (99.59%)	2,500,000 (0.41%)
2	(a)批准、追認及確認配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b)授權一名或多名董事作出彼認為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之一切有關進一步行動及事宜	600,822,000 (99.59%)	2,500,000 (0.41%)
3	授予董事配發及發行合共1,300,000,000股認購股份及250,000,000股配售股份的特別授權	600,822,000 (99.59%)	2,500,000 (0.41%)

* 上述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

因上述所有決議案均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有關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1,200,000,000股股份，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

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

概無股東(i)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及(ii)於通函內表示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的監票員，負責點票工作。

董事鄒格兵先生及吳月明先生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其他董事因其他公務未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警告

股東應注意，股份認購協議、配售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須待股份認購協議及配售協議下的先決條件達成及／或豁免(如適用)後，方可作實。因此，股份認購事項及配售事項未必一定會進行。

只有在股份認購完成及配售完成的情況下，才會進行要約。因此，要約未必一定會進行。刊發本公告並非以任何方式暗示將進行要約。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i)應注意本公司或由要約人及本公司聯合刊發有關要約進度之公告；及(ii)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而倘彼等對自身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慕容家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鄒格兵

香港，2022年9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鄒格兵先生、沈志東先生及吳月明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偉霞女士、檀天紅先生及趙紅岩女士。